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32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西南昌国家高新开发区泰豪军工大厦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2日

至2025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202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6、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泰豪集团有限公司、黄代放先生、杨剑先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90	泰豪科技	2025/5/1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2025年5月20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到本公司登记。

公司地址：江西南昌国家高新开发区泰豪信息大厦五楼

邮编：330096

联系人：姚蕊

电话：(0791)88105057

传真：(0791)88106688

(二) 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202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33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3年11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其中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的内容，要求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以上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第17号》，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2023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具体调整如下：

对合并报表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3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3,505,711,179.46	12,770,091.04	3,518,481,270.50
销售费用	205,863,420.54	-12,770,091.04	193,093,329.50

对母公司报表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2023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1,863,505,319.78	90,364.28	1,863,595,684.06
销售费用	80,345,716.04	-90,364.28	80,255,351.76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9日

公司代码：600590　　公司简称：泰豪科技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2024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因此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泰豪科技	60059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黎昌造	唐晓云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蒲汇路200弄中泰广场1幢3号楼	上海市松江区蒲汇路200弄中泰广场1幢3号楼
电话	021-68790276	021-68790276
传真	021-68790276	021-68790276
电子信箱	stock@tellhow.com	stock@tellhow.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行业整体情况

1.1 军工装备

2024年军工行业发展形势总体表现为短期承压但长期向好，行业内部存在分化现象，且市场需求和政策支持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支撑，尤其在世界安全局势紧张背景下，军贸市场有望扩容，为中国军贸出口提供窗口期。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增加新域新质作战力量比重。新域新质作战力量作为区别于传统作战力量的新型力量，展现出作用领域新、制胜机理新、支撑技术新、装备模态新和编组样态新等特质，具有发展方向快速突变、作用效果极具颠覆的特殊潜力。但是由于行业政策调整及审价等因素影响，军工电子行业承受较大压力，行业整体经营情况产生下滑。

1.2 应急装备

近年来，我国灾害事故多发频发，对我国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政府对事故灾难救援处置装备及服务需求增强。2023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座谈会上指出，要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把安全应急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作为重中之重，着力打造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2023年9月，工信部等五部门发布《安全应急装备重点领域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年)》，提出力争到2025年，安全应急装备产业规模、产品质量、应用深度和广度显著提升，对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的支撑作用明显增强；安全应急装备重点领域产业规模超过1万亿元。应急电源作为灾害事故救援工作电力的基础保障设备，被列为行动计划的重点推广装备，例如智能应急电源在数据中心的应急电力保障中起到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AI技术在互联网、生物医药、自动驾驶等大量行业内都取得了具有深刻意义的应用成果，AI也是目前世界所有科技大国争相抢占的技术制高点，各国纷纷加大投资，而AI模型的训练和应用主要依赖智算数据中心，因此报告期内国内外智算数据中心建设规模都实现了高增速，公司智能应急电源产品业务受益于数据中心行业高景气度而取得了较好发展。

此外，中央财政增发1万亿特别国债用于灾后重建或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各地应急管理部门也在迅速开展应急重点领域装备发展的战略部署。报告期内，万亿特别国债已经分3批次全部披露并且都已基本落实到位。其中，约2800亿用于灾后重建，约5800亿用于防洪排涝等相关水利设施建设，约1400亿用于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和救援能力提升。公司应急特种车辆业务营收受益于政府采购预算增加而有明显提升。

2.公司产品及行业情况

2.1 军工装备

(1)车载通信指挥系统：产品用于各类特殊环境下移动通信、指挥等，主要产品覆盖车载卫星通信、光通信、电子对抗等车载信息化系统、方舱及军用特种改装车辆。公司产品在电磁兼容、多频段通信指挥系统集成、轻量化设计、系统集中管控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先后为陆军、信息支援部队火箭军等军兵种及航天、航空、电子等单位研制生产多系列100多种军用特种产品。武器装备信息化已成为军队建设的重点领域，车载通信指挥系统作为装备信息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随着信息化装备的迭代及智能化水平提升，公司在该领域将迎来快速发展的机遇。

(2)军用导航装备：公司导航装备产品涵盖陆基导航、卫星导航两大类。陆基导航产品用于保障军机飞行及起降安全，应用场景覆盖空军、海军及陆航各类机场。公司是国内主要的陆基导航装备供应商，产品类型包括精密进近着陆、近程导航、机动导航、空管装备等全套陆基导航产品，服务超过一百个场站，装备技术指标国内领先。卫星导航产品形成了以弹载为主，机载为辅的各类军用抗干扰北斗导航装备，产品在空军、海军、陆航等军兵种具有稳定客户。

导航装备是军机、导弹等军用装备核心部件，随着军方空天装备的加速投入及实战化需求的提升，导航装备市场将快速增长。同时，在军方实战化要求的背景下，野战机场快速布设需求亦将快速增长，机动式陆基导航产品成为重要增量市场。

公司将加强在卫星导航基带芯片等核心领域的技术储备，提升产品性能、控制产品成本，争取更多的型号任务，同时不断探索相关产品在低空经济领域的布局及发展机会。

(3)军用电源装备：军用电源装备产品主要运用于军用雷达、导弹、通信等领域的电力供应系统，包括各类机动式电源、固定电站、拖车电站、方舱电站等产品。公司产品凭借着较高的供电质量、供电稳定性，以及齐全的产品门类，在军方多个应用领域具备领先优势。军用电源产品覆盖面较广，行业整体市场规模及毛利水平趋于平稳，行业集中度较高，市场竞争格局相对稳定。同时，公司在传统军用电源的基础上，加快向便携式应急电源装备、多能源微电网、综合电力解决方案等军用电源新方向发展。

2.2 应急装备

(1)智能应急电源：公司智能应急电源产品是军用电源产品技术在民用领域的融合应用。整体而言，根据行业数据，应急电源国内市场规模约300亿元，市场格局相对稳定。2024年，客户端生成式AI应用的高速发展带动互联网巨头纷纷快速加大在数据中心的投资，刺激市场新增100亿元左右的大功率柴油发电机组需求。例如，根据相关预测，仅某头部互联网企业2024年的资本开支就达到800亿元左右(主要投资于数据中心算力)，2025年预计相关资本开支可能超过1500亿元。而应急电源是数据中心建设强制配套设备，公司是国内应急电源行业主要参与者，以较强的供应链资源、完善的国内外分销体系及服务网络、非标定制化能力等竞争优势，在中高端市场占据国内品牌领先地位。同时，依托在应急市场强大的分销体系和深厚的电源技术积累，公司正积极探索储能市场的发展机会，柴发+储能混合产品已研制成功并有部分示范项目在现场成功运行。公司将以“柴发+储能”的模式，依托公司成熟分销网络为客户提供从储能系统集成产品到储能站开发、投资及运维集成解决方案，并积极探索储能在各类场景的应用机会。

(2)应急特种车辆：公司研发与制造各类应急电源车、通信指挥车、箱变车、照明车、排水车等应急特种车辆，以及“鲶鲨”应急车辆综合管控服务系统、快速供电连接装置，广泛应用于电力、应急救援、核电、通信、消防、军警、市政、交通、医疗、民防等领域。应急装备车辆产品种类广泛，市场发展空间较大，公司具有多年专用车辆和应急装备改装经验，电源车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稳居前列。2024年，万亿国债显著增加客户采购预算，带动公司各类型应急车辆营收显著增长。

公司围绕“聚焦军工产业发展”的发展战略，主营业务聚焦于军工装备产业及军民融合发展的应急装备产业。公司军工装备产业围绕武器装备信息化、智能化方向开展业务，主要产品包括车载通信指挥系统、军用导航装备及各类军用电源装备等；公司应急装备产业在军用电源相关技术基础上，积极践行军民融合发展，在民用市场围绕应急电源保障方向开展业务，主要产品为各类型智能应急电源、应急特种车辆及系统解决方案；同时积极探索工商业储能业务发展机会。

公司以满足客户需求为目标，以非标类定制化生产模式为主，并根据产业特点采取不同的销售模式。其中，军工装备产业以直销为主，通过充分调研客户需求，基于型号预研、型号研制机会，在产品定型后转入批量生产，生产的模式为以销定产；公司智能应急电源产品主要以分销模式为主，通过经销商网络的方式面向国内外市场进行销售，对于部分重点行业客户采取直销模式。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2,165,782,398.94	13,595,994,070.72	-10.52	14,006,861,95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91,446,908.45	3,481,787,157.43	-11.21	3,535,636,216.13
营业收入	4,355,921,211.46	4,282,698,867.35	1.71	6,190,555,977.6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288,146,106.04	4,204,445,690.22	1.99	6,102,013,96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1,034,446.51	56,244,444.37	-1,862.01	77,581,59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8,318,798.21	-775,375,673.32	-13.28	-273,753,03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98,452.85	-193,195,768.11	不适用	-1,275,178,207.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4	1.58	减少34.82个百分点	2.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	0.07	-1,757.14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6	0.07	-1,757.14	0.0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83,032,681.62	865,928,878.72	833,693,882.98	1,773,265,76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7,937.59	-63,403,113.64	-140,850,907.93	-790,858,36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167,857.66	-33,931,967.06	-167,828,447.93	-717,726,24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07,303.05	91,684,415.08	16,268,145.60	-108,361,410.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5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8,2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0	167,315,574	19.62	0	无	0	国有法人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0	128,569,272	15.07	0	质押	127,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98,500	44,398,172	5.2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0	10,139,998	1.19	9,241,951	无	0	国有法人
杨剑	0	6,370,000	0.7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江	30,000	2,831,5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58,811	2,658,811	0.31	0	无	0	其他
揭美强	2,653,056	2,653,056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代放	0	2,625,699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洪姗	11,775	2,614,375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黄代放先生是泰豪集团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5,592.12万元，较上年增长1.71%；主要受资产减值损失及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因素影响，实现净利润-94,099.11万元，较上年减少107,361.58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9,103.44万元，较上年减少104,727.89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56,254,787.46	883,032,681.62	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37,573.51	4,077,937.59	75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54,799.01	41,167,857.66	1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41,297.23	31,907,303.05	-71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05	7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05	7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	0.12	增加0.9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303,219,174.60	12,165,782,398.94	-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85,941,360.34	3,091,446,908.45	3.06%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24,780.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076,945.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336,244.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45,039.0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6,520.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0,971.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20,252.97	
合计	-12,617,225.5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84	本期军工装备业务规模、应急装备业务盈利水平有所提升以及持有的国科军工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48	本期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20.00	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20.00	同上
应收款项融资	82.29	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其他应收款	-53.81	上海博辕、江西泰豪信息咨询、福州德塔股权款收回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6.43	支付薪酬所致
长期借款	-54.9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55.77	本期公司履行回购义务，支付对价收购控股子公司上海红生少数股权所致
财务费用	-30.51	本期有息负债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	-41.44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及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政策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58.60	本期联营企业上海中泰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6.09	本期持有的国科军工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62.82	非主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14.20	本期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2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7,315,574	19.62	0	无	0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569,272	15.07	0	质押	127,500,000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398,172	5.21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28,800	1.52	0	无	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39,998	1.19	9,241,951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756,270	1.14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504,550	1.11	0	无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睿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291,337	1.09	0	无	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538,960	0.77	0	无	0
杨剑	境内自然人	6,370,000	0.75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67,315,574	人民币普通股		167,315,574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128,569,272	人民币普通股		128,569,272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398,172	人民币普通股		44,398,17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9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28,8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56,270	人民币普通股		9,756,27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04,550	人民币普通股		9,504,55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睿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91,337	人民币普通股		9,291,33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538,960	人民币普通股		6,538,960		
杨剑	6,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70,000		
易方达益民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34,1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4,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股东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0,139,998股由原股东胡健的股份司法拍卖过户而来，因原股东胡健未完成对公司的业绩补偿等原因，其持有9,300,227股股份未予解除限售，故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0,139,998股中有9,241,951股仍为限售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9,914,489.85	1,260,535,793.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447,566.19	87,536,676.98
应收账款	3,682,526,529.91	3,708,596,179.32
应收款项融资	6,161,594.04	3,380,024.27
预付款项	769,178,003.69	757,658,494.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8,069,605.93	277,293,988.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85,725,779.03	2,463,459,169.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156,901.38	2,156,901.3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957,170.55	86,722,068.93
流动资产合计	8,004,137,640.57	8,647,339,297.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17,443,303.39